

此通告包含重要資訊，務請閣下注意。若閣下有任何疑問，請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

以下為有關「招財進保 / 新一代系列」投資計劃內投資選擇的更改。該等計劃包括招財進保投資萬用壽險計劃、新一代教育基金投資計劃及新一代年金投資計劃。

投資選擇的相關基金之關連相關投資計劃的管理費

- 亞洲股票基金 BP (BPEA)
- 中國股票基金 BP (BPEC)
- 新興市場股票基金 BP (BPEE)
- 能源轉型基金 BP (BPER)
- 環球股票基金 BP (BPEQ)

根據法巴基金董事會之通知，為統一法國巴黎銀行產品的費用結構，上述投資選擇的相關基金的關連相關投資計劃的管理費將有所變動，並於2020年1月6日起生效。

香港銷售文件現有的披露訂明，當以相關基金所投資的關連相關投資計劃的單位或股份由相同管理公司，或管理公司以共同管理或控制，或以直接或間接擁有大量股份的方式產生聯繫的任何其他公司，直接或以委託方式管理（「關連計劃」），則該相關基金不會招致任何管理費。

由2020年1月6日起，相關基金投資於由同一管理公司或其聯營公司管理的關連計劃，將開始招致上述間接管理費，因此投資者或可能需支付雙重費用。相關基金的持續收費可能增加，但不會造成重大影響。就關連計劃的單位或股份而言，相關基金仍不會招致任何認購或贖回費用。

然而，相關基金不得投資於年度管理費超過3%的任何相關計劃。

管理相關基金的其他費用水平或成本並無變動。此外，管理公司將會承擔與上述變動相關而招致的成本或開支。該項變動不會顯著改變相關基金的特點及整體風險範圍。相關基金的運作或管理方式並無改變。此外，該項變動不會導致相關基金的投資目標或政策出現任何改變，亦不會顯著損害現有投資者的權利或權益。

閣下可向萬通保險國際有限公司索取由本公司提供的以上投資選擇之相關基金的有關銷售文件及股東通知書，以詳細參閱關於上述更改詳情。

如閣下之保單現已挑選以上投資選擇，並且因任何理由希望轉換到其他的投資選擇，閣下可選擇將現時持有的投資選擇轉換到閣下保單的其他投資選擇。請注意買賣差價及轉換費用將適用於轉換投資選擇。有關詳情，請參閱投資選擇冊子或致電萬通保險國際有限公司 - 香港 (852) 2533 5555 / 澳門 (853) 2832 2622。

法巴基金

盧森堡 SICAV – UCITS 類別（「本公司」）

註冊辦事處：10 rue Edward Steichen, L-2540 Luxembourg

盧森堡商業及公司註冊編號：B 33.363

股東通告

此乃重要文件，務請即時細閱。

如有任何疑問，請諮詢專業意見。

親愛的股東：

為統一法國巴黎銀行產品的費用結構，我們謹此通知閣下以下變動將於 2020 年 1 月 6 日（指示交易日期）生效，並將納入下一個版本的香港銷售文件。

關連相關投資計劃的管理費

法巴水資源基金	法巴歐洲小型企業基金
法巴亞洲（日本除外）債券基金	法巴全球可換股債券基金
法巴亞洲（日本除外）股票基金	法巴環球環境基金
法巴巴西股票基金	法巴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法巴中國股票基金	法巴全球通脹掛鈎債券基金
法巴主要消費品創新股票基金	法巴全球低波動股票基金
法巴資訊科技創新股票基金	法巴全球房地產證券基金
法巴新興市場智取債券基金	法巴綠色亞洲基金
法巴新興市場股票基金	法巴健康護理創新基金
法巴新興市場多元資產入息基金	法巴印度股票基金
法巴能源轉型基金	法巴拉丁美洲股票基金
法巴歐元區股票基金	法巴新興市場本地債券基金
法巴歐元區中型企業基金	法巴太平洋房地產證券基金
法巴歐洲股息基金	法巴俄羅斯股票基金
法巴新興歐洲股票基金	法巴美國增長基金
法巴歐洲股票基金	法巴美國中型企業基金
法巴歐洲增長基金	法巴美元短期債券基金

香港銷售文件現有的披露訂明，當以上子基金（統稱「子基金」）所投資的關連相關投資計劃的單位或股份由相同管理公司，或管理公司以共同管理或控制，或以直接或間接擁有大量股份的方式產生聯繫的任何其他公司，直接或以委託方式管理（「關連計劃」），則該子基金不會招致任何管理費。



BNP PARIBAS
ASSET MANAGEMENT

The asset manager
for a changing
world

由2020年1月6日起，子基金投資於由同一管理公司或其聯營公司管理的關連計劃，將開始招致上述間接管理費，因此股東或可能需支付雙重費用。子基金的持續收費可能增加，但不會造成重大影響。就關連計劃的單位或股份而言，子基金仍不會招致任何認購或贖回費用。

然而，子基金不得投資於年度管理費超過3%的任何相關計劃。

管理子基金的其他費用水平或成本並無變動。此外，管理公司將會承擔與上述變動相關而招致的成本或開支。該項變動不會顯著改變子基金的特點及整體風險範圍。子基金的運作或管理方式並無改變。此外，該項變動不會導致子基金的投資目標或政策出現任何改變，亦不會顯著損害現有投資者的權利或權益。

如香港股東不接納上述變動，可由本通告日期至 2020 年 1 月 3 日下午 6 時（香港時間）止期間根據香港銷售文件所述的有關程序，要求贖回其股份，費用全免。

香港銷售文件將作出更新以反映上述變動。現有的法巴基金香港銷售文件可於任何香港營業日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代表的辦事處¹供免費查閱；亦載於網站 <http://www.bnpparibas-am.hk>²。已更新的香港銷售文件將於稍後提供。

法巴基金董事會就本通告內容的準確性承擔責任。

如有任何疑問，香港股東可致電 (852) 2533 0088 聯絡法巴基金的香港代表法國巴黎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6 日
董事會

¹香港代表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979 號太古坊林肯大廈 17 樓。

²本網站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